

嘉实新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年03月26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董事会秘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全部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3月22日复核了本基金中的财务数据、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2018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嘉实新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新消费基金
基金代码	00014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成立日	2015年3月23日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240,815,191.64份

基金存续期间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将优先配置大消费行业股票，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本基金将优先配置大消费行业股票，主要通过消费行业子行业间的灵活配置和行业内部个股的精选实现基金资产的保值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95%+中债总指数收益率×5%	
本基金的费率结构为基金管理费，属于较高风险和预期收益较高的股票投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经理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经理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胡永航	田青
联系信息	01062515588	0109675996
负责人	电子邮箱	service@fund.jz.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00-8800	0109675996
传真	01062515588	0109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披露基金净值公告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jfnd.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建国门大街8号华润大厦8层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39,130,555.85	319,980,688.55	-70,430,148.66
本期可供分配利润	-633,629,400.66	647,519,816.94	-88,457,714.0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净值	-0.3252	0.4305	-0.0487
本期利润	-23.96%	36.86%	-5.25%

3.1.2 期末数据

2018年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81,949,247.79 112,919,750.05 -209,263,767.67

期末未分配利润

0.0812 0.0929 -0.1234

期末总资产

2,606,636,378.96 1,698,523,774.78 1,637,364,636.21

期末负债

1,163 1,398 0.966

期末净资产

16,30% 16,49% 12,96%

增长比率

11.49% 12.96% 10.08%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 累计净值增长 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 (%)

过去三个月 -11.49% -14.04% 1.92% -0.15%

过去六个月 1.60% -21.25% 0.85% -0.13%

过去一年 14.45% -25.26% 1.61% 4.85% -0.17%

过去三年 14.69% 1.28% 3.65% 1.36% 11.04% -0.08%

自基点至今 16.30% 1.63% 6.05% 1.65% 10.25% -0.02%

注：(1)本期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减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即为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其中认购费用影响预期收益水平的，申购费用影响当期收益水平，赎回费用影响预期收益水平的，所列数据为净利得率；(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本期利润孰低的孰低数。

3.2.2 基金净值增长率

3.2.3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 累计净值增长 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 (%)

过去三个月 -11.49% -14.04% 1.92% -0.15%

过去六个月 1.60% -21.25% 0.85% -0.13%

过去一年 14.45% -25.26% 1.61% 4.85% -0.17%

过去三年 14.69% 1.28% 3.65% 1.36% 11.04% -0.08%

自基点至今 16.30% 1.63% 6.05% 1.65% 10.25% -0.02%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95%+中债总指数收益率×5%。

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以中证800指数样本股作为样本空间，包括可选消费、主要消费、消费品等消费行业股票的总称，是其主要的被投资对象。

本基金的业绩基准指数组合公式每交易日进行计算，计算方式如下：

Benchmark=(1+Return_t)×1000

Return_t=95%×(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t)/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t-1)+5%×(中债总指数(t)/中债总指数(t-1))

Benchmark=(1+Return_t)×Benchmark(t-1)

其中t=1,2,...,n

3.2.4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图：嘉实新消费股票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如图

(2015年3月23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注：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年内构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将符合基金合同(十二)投资范围和(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

3.2.5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图：嘉实新消费股票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如图

(2015年3月23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注：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年内构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将符合基金合同(十二)投资范围和(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

3.2.6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图：嘉实新消费股票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如图

(2015年3月23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注：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年内构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将符合基金合同(十二)投资范围和(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

3.2.7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图：嘉实新消费股票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如图

(2015年3月23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注：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年内构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将符合基金合同(十二)投资范围和(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

3.2.8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图：嘉实新消费股票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如图

(2015年3月23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注：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年内构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将符合基金合同(十二)投资范围和(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

3.2.9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图：嘉实新消费股票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如图

(2015年3月23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注：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年内构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将符合基金合同(十二)投资范围和(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

3.2.10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图：嘉实新消费股票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如图

(2015年3月23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注：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年内构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将符合基金合同(十二)投资范围和(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

3.2.11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图：嘉实新消费股票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如图

(2015年3月23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注：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年内构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将符合基金合同(十二)投资范围和(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

3.2.1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图：嘉实新消费股票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如图

(2015年3月23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注：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年内构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将符合基金合同(十二)投资范围和(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

3.2.1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图：嘉实新消费股票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如图

(2015年3月23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注：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年内构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将符合基金合同(十二)投资范围